

# 关于杭州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情况报告

杭州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公司”、“视芯科技”)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海通证券公司(以下简称“辅导机构”、“海通证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杭州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协议》(以下简称“《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辅导期内开展辅导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辅导期内工作开展情况

2021年11月19日,海通证券与辅导对象签署了《辅导协议》,并按照《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相关规定及双方约定开展辅导工作。自2021年11月23日至2022年4月18日,海通证券共开展了2期辅导工作,具体内容如下:

本次辅导期间,海通证券辅导人员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通过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讲座、座谈、实务操作、咨询、自学和答疑等多种方式展开辅导工作。辅导对象对辅导计划的实施给予了积极配合,本辅导期内计划执行情况良好。

主要辅导内容如下:

### (一) 第一阶段

1、讲解《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及辅导的计划安排。指导公司有关人员制定学习计划。

2、讲解《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注册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及《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内容。

3、公司的设立和演变辅导要点：（1）《公司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登记管理条例》中有关公司设立的条款；（2）公司改制和重组是否侵害原股东和债权人利益；（3）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证明，是否履行所有权转移手续；（4）分公司和子公司的设立；（5）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情况。

4、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的定义和界定标准：（1）如何控制与母公司、与子公司、与合营、联营企业的交易；（2）明确应披露的内容——关联方关系的披露及关联交易的披露。

5、税法、税收政策和公司的纳税情况。

6、会计实务重点及难点的辅导，具体内容有：（1）现金流量表；（2）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3）债务重组；（4）投资；（5）合并会计报表等。

7、讲解《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公司章程指引》对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持股变动的规定。

8、根据确定的整改方案，实施跟踪辅导和重点辅导。

本阶段结束时，项目组结合对视芯科技尽职调查的情况，向辅导对象发放一批辅导材料，并敦促辅导对象提前进行自学。

## （二）第二阶段

1、《公司章程》应包含最新修订的《公司法》第 81 条所列全部内容，不得与现行的法律、法规和政策相抵触。重点讲解《上市公司章程指引》。

2、股东大会制度及其运行，须重点关注股东的权利，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利；董事会制度及其运行，须重点关注董事的资格和董事的诚信、勤勉义务及董事长和董事会秘书职责；监事会制度及其运行，须重点关注监事会的人员组成和职权，明确监事会的议事方式、表决程序和监督程序。

3、公司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制度。须重点关注：  
(1) 经营管理机构的组成、职权和议事规则；(2) 经理的任职资格、诚信勤勉义务和离职审计。

4、信息披露注意事项：(1) 讲解有关信息披露的法规。除《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有关条款之外，还有《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  
(2) 重点关注应该公开披露的可能影响公司股票价格的重大事件。如公司订立重要合同、公司的经营政策或者经营项目发生重大变化、公司重大投资行为、重大债务到期违约、重大亏损、新的法规、法令对生产经营影响、董事（含独立董事）或者三分之一以上的监事提出辞职或者发生变动、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持股情况或者控制公司的情况发生或者拟发生较大变化、董事会就公司发行新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或者其他再融资方案形成相关决议、对公司的重大诉讼、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及变化、公司进入清算、破产状态和收购兼并等。

- 5、中报和年报编制专题讲座。
- 6、上市公司案例讲解。
- 7、根据确定的整改方案，实施跟踪辅导和重点辅导。

### **(三) 第三阶段**

- 1、总结辅导工作，提出仍须改进的事项。
- 2、针对《股票发行上市辅导总结报告》的事项，进行说明和确认。
- 3、完善辅导工作底稿，以存档备查。
- 4、根据对上报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的《股票发行上市辅导总结报告》的评估情况，讨论和确定整改方案。并根据确定的整改方案，实施最后一次跟踪辅导和重点辅导。

## **二、辅导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改进情况**

### **(一) “三会” 运作机制问题及规范情况**

辅导机构核查了公司主要规范运作制度，审阅了公司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的三会文件及三会运行状况，并监督其执行情况。辅导小组已进一步规范了公司的“三会”运作机制，敦促相关机构发挥其作用，确保各组织机构有效运行。同时，辅导小组细化了培训工作计划，深化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有关三会运行机制的辅导培训工作。

### **(二) 公司治理问题及规范情况**

辅导机构核查了公司的主要规范运作制度，审阅了公司内部控制相关制度及内部审计工作的相关规定，了解公司各项业务的控制流程，并监督其执行情况。

辅导小组已重点围绕公司治理要求，协助公司细化各业务活动运行的规则，规范业务人员在日常经营活动中的行为，并进一步细化了培训工作计划，深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进行了辅导培训，公司的治理水平得到了进一步提升。

### **（三）公司独立性问题及规范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实际控制人之一宋卫权的配偶沈霞一直负责管理公司财务事宜，主要系：由于公司设立初期，公司业务规模较小，且沈霞具有较强的财务经验，可以兼顾公司的财务事项。

基于独立性原则，2022 年 1 月 26 日，公司董事会作出决定，公司财务总监由沈霞变更为郑希炳。自此，公司财务人员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关联关系。

## **三、辅导工作效果**

### **（一）辅导机构辅导计划和实施方案的执行情况**

海通证券辅导小组根据有关法规要求和《辅导协议》的约定，在对视芯科技进行初步调查的基础上，结合视芯科技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切实可行的辅导计划，在辅导期间通过组织自学、集中培训与考试、问题诊断与专业咨询、个别答疑、中介机构协调会、督促整改等多种辅导方式对接受辅导人员进行了系统、全面的辅导培训。

根据辅导计划，海通证券辅导工作小组成员会同视芯科技聘请的律师、会计师等专业人士对视芯科技相关人员进行集中学习辅导。辅导人员为视芯科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安排了书面考试，考试成绩良好。

综上，在辅导过程中，辅导人员较好的落实了辅导计划的有关内容，全面完成了辅导计划和有关实施方案。

## **(二) 规范公司治理结构、会计基础工作、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在海通证券及各中介机构的辅导以及视芯科技的全力配合下，公司已建立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和适应市场经济体系的运行机制，本次辅导已初步达到了以下目的：

1、建立了一套符合上市公司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确保公司所有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和平等权力，享有知情权和参与权，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组织机构，并实现了规范运行；《公司章程》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要求，并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聘请了三名独立董事。

2、公司设置了专门会计机构、配备专业的会计人员、制定了各项会计制度。公司聘请的会计师就其最近三年财务会计报告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完善了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要求，重视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建立健全了决策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各项制度覆盖了经营管理的各个方面，使得公司的业务开展及经营管理有章可循、有法可依，可实现有效运作。公司聘请的会计师出具了无保留结论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三) 辅导对象的相关人员掌握证券市场制度规则情况**

辅导对象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接受辅导的人员已掌握发行上市、证券市场规范运作的有关法律法规、知悉信息披露的要求、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义务以及法律后果，树立了进入证券市场的诚信意识、法制意识，具备了进入证券市场的基本条件。

#### **(四) 辅导对象及其相关人员了解证券市场概况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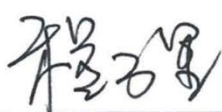
辅导对象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接受辅导的人员已了解多层次资本市场各板块的特点和属性，掌握拟上市板块的定位和相关监管要求。

#### **四、结论**

经辅导，海通证券认为，辅导对象具备成为上市公司应有的公司治理结构、会计基础工作、内部控制制度，充分了解多层次资本市场各板块的特点和属性；辅导对象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或其法定代表人）已全面掌握发行上市、规范运作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则、知悉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树立了进入证券市场的诚信意识、自律意识和法治意识。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杭州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情况报告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全部辅导人员签名:



程万里



沈玉峰



祁亮



韩锦玮



程 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18日